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机械作业一队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机械作业一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本单位主要职责为负责青山区西部地区（工人村路以西） 主次干道及连通道路的水车冲扫、洒水压尘、高压清洗、机扫保洁等机械化清洗清扫工作，承担区域内备勤保障应急处置道路污染突发事件等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下属二级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局机 械作业一队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机械作业一队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8.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1.5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140.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0.4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14.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5.51	结余分配	58	1.5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215.97	总计	60	1,215.9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00.46	1,198.89			1.50		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	20.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7	2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0.27	2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1	28.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1	28.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0	2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	5.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2	1.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6.35	1,124.78				1.50		0.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81	8.74						0.0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81	8.74						0.0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16.04	1,116.0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16.04	1,116.0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3	25.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3	25.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6	20.96						
2210202	提租补贴		4.37	4.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14.47	287.88	926.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	20.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7	2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7	2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1	22.43	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1	22.43	6.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0	20.91	0.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		5.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2	1.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0.36	219.85	920.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32	15.58	8.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32	15.58	8.7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16.04	204.27	911.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16.04	204.27	911.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3	25.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3	25.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6	20.96						
2210202		提租补贴	4.37	4.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	行 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1,198.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0	20.27	20.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51	28.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24.78	1,124.7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33	25.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8.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8.89	1,198.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	31			63			
总计	32	1,198.89	总计	64	1,198.89	1,198.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98.89	272.30	926.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	20.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7	2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7	2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1	22.43	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1	22.43	6.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0	20.91	0.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		5.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2	1.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4.78	204.27	920.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74		8.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74		8.7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16.04	204.27	911.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16.04	204.27	911.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3	25.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3	25.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6	20.96		
2210202		提租补贴	4.37	4.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8.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34	30201	办公费	0.5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2.60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6.46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3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6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2.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3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4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3			
人员经费合计			263.58	公用经费合计				8.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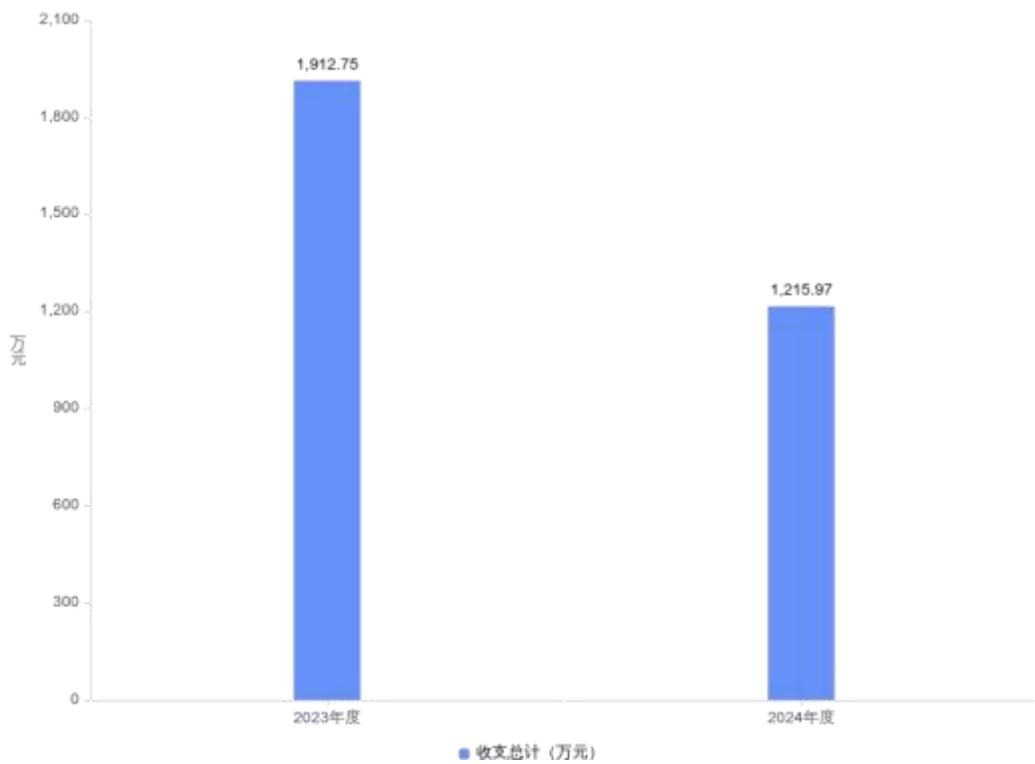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机械作业一队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15.9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96.78 万元，下降 36.4%，主要原因是因为 2024 年 7 月起我单位纳入环卫作业单位市场化改革范围，我单位业务职能和部分收支业务移交至青城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故导致 2024 年收支经费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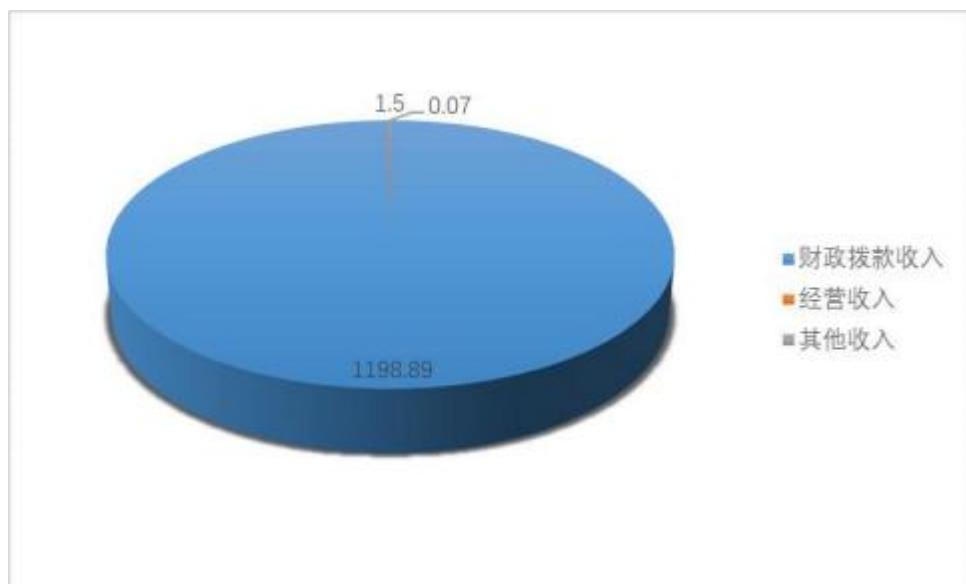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200.4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712.29 万元，下降 37.2%，主要原因是因为 2024 年 7 月起我单位纳入环卫作业单位市场化改革范围，我单位业务职能和部分收支业务移交至青城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故导致 2024 年收入下降。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98.89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经营收入 1.5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其他收入 0.07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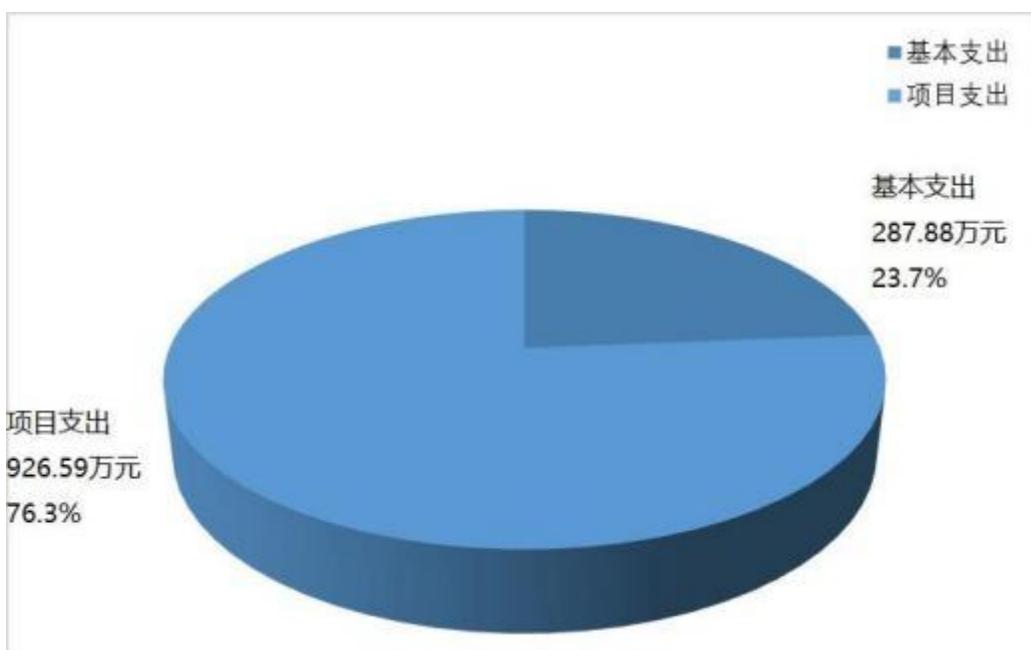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214.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688.66 万元，下降 36.2%，主要原因是因为 2024 年 7 月起我单位纳入环卫作业单位市场化改革范围，我单位业务职能和部分收

支业务移交至青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故导致 2024 年度支出下降。

其中：基本支出 287.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7%；项目支出 926.5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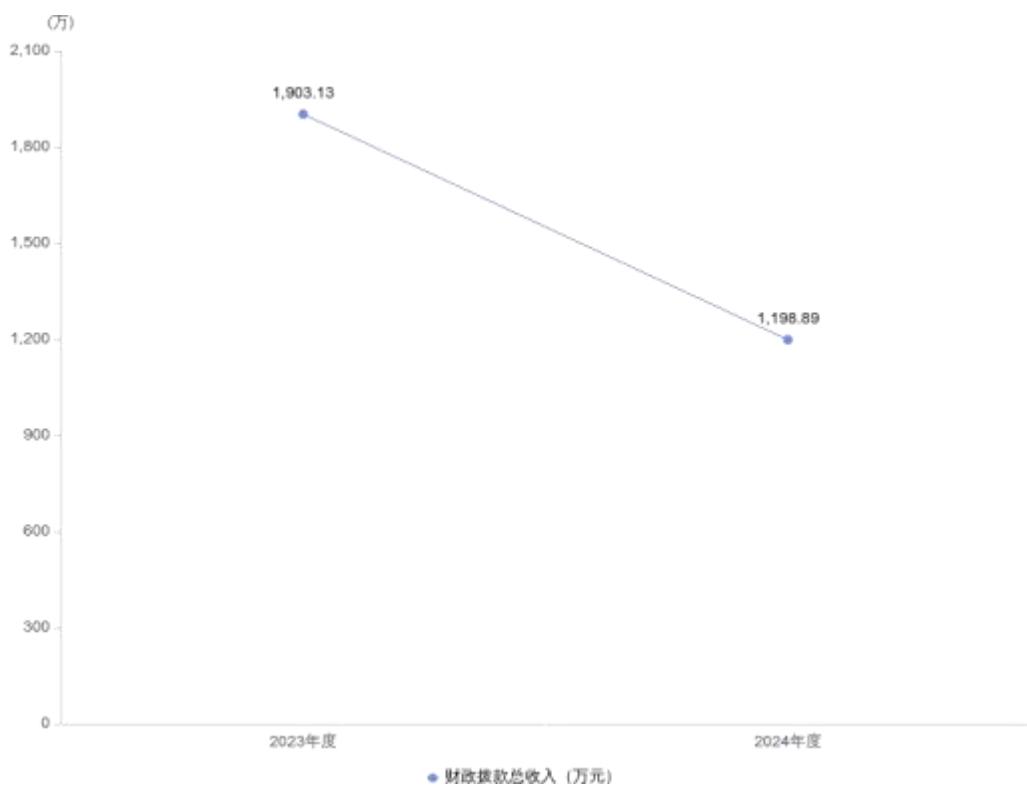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98.8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04.24 万元，下降 37%。主要原因是因为 2024 年 7 月起我单位纳入环卫作业单位市场化改革范围，我单位业务职能和部分收支业务移交至青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故导致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下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8.89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704.24 万元，减少主要原

因是因为 2024 年 7 月起我单位纳入环卫作业单位市场化改革范围，我单位业务职能和部分收支业务移交至青城城市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故导致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下降。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及上年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及上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8.89 万元，占本年

支出合计的 98.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04.24 万元，下降 37%，主要原因是因为 2024 年 7 月起我单位纳入环卫作业单位市场化改革范围，我单位业务职能和部分收支业务移交至青城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故导致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下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8.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27 万元，占 1.7%。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机关养老保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8.51 万元，占 2.4%。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124.78 万元，占 93.8%。主要是用于城乡社区道路的水车冲扫、洒水压尘、高压清洗、机扫保洁等机械化清洗清扫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5.33 万元，占 2.1%。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34.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其中：基

本支出 272.30 万元，项目支出 926.59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 911.77 万元，主要成效为保障我单位作业辖区内日常清洗保洁工作正常运行，保障单位人员福利待遇和完善道路环境卫生工作，全面提升大城管工作满意率、整改率；保证我单位合同聘用制度环卫工工资福利的正常发放，确保一线环卫工人的工资福利待遇。

2. 2023 年应休未休经费 8.74 万元，主要成效为增强落实年休假制度的自觉性，严格把握安排年休假的计划、考勤、审批、公示等各个环节，强化管理，准确掌握未休年休假报酬计算办法，严格计算标准。

3. 工作性其他--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5.99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支付在职和退休职工的年度医疗费补助，保障在职和退休职工的医疗保障待遇，落实好医疗补助相关的政策。

4. 工作性其他--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 0.09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保障职工子女每年的医疗补助。根据医疗补助相关的政策，落实医疗补助的福利待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说明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0.91万元，年中追加预算0.09万元，全年预算数为21万元，支出决算为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在预算中编制职工子女医疗补助费用，2024年预算调整年中追加了2024年工作性其他--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导致决算支出金额大于年初预算数。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年中追加预算5.99万元，全年预算数为5.99万元，支出决算为5.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度预算调整年中追加了2024年工作性其他--公务员医疗补助费，导致决算支出金额大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2万元，支出决算为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年中追加预算8.74万元，全年预算数为8.74万元，支出决算为8.7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度预算调整年中追加了2023年应休未休经费，导致决算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1,366.68万元，支出决算为1,116.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因为2024年7月起我单位纳入环卫作业单位市场化改革范围，我单位业务职能和部分收支业务移交至青城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为顺利完成改革过渡聘用职工分流工作，按《劳动合同法》要求，主管部门将我单位经费调剂给其他单位，专项用于支付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使用，导致2024年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减少。因而2024年度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0.96万元，支出决算为20.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37万元，支出决算为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2.2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3.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1.34 万元、津贴补贴 12.6 万元、绩效工资 106.4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8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20.96 万元、退休费 32.01 万元、医疗费补助 13.33 万元。

公用经费 8.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57 万元、维修(护)

费 0.34 万元、工会经费 7.4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3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全年预算均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单位 2024 年与上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均为 0 万元。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4 无外宾接待工作。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无来访对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无接待对象，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无国内公务接待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是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支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6.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6.0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7.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1.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7.7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1.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共有车辆 58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4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926.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本单位建立了较科学的内部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合规，资产得到了较好的使用，部门履职情况良好，能够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215.9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能够运用评价方法，确定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项目设立的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综合考量，在绩效评价中所提供的总结的各项信息，有助于各级组织领导进行后期决策。

注：《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整体绩效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详见第六部分附件。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其一，一级项目“环卫管理经费项目”项目共涉及 1 个二级项

目，按二级项目进行项目自评，情况如下：

1. 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11.77 万元，执行数为 911.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全面担负青山区西部地区（工人村路以西）主次干道及连通道路的水车冲扫、洒水压尘、高压清洗、机扫保洁等机械化清洗清扫工作，承担区域内备勤保障，应急处置道路污染突发事件等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二是确保青山区道路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在全市大城管工作中排名前列。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作业范围增加、环卫工人增加、作业车辆年限久、使用频率高；二是辖区内道路路面污染严重，清洗困难。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一是继续抓本单位辖区道路的清洗保洁工作；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因地制宜的开展道路清洗作业，提升文明规范作业标准，提高道路清洗质量；二是继续抓好内部管理，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职工履职尽责能力在政治理论、业务能力和教育培训上探索新思路和新方法，在全队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三是继续抓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加强安全预警管理和隐患排查，健全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从根本上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杜绝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注：《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详见第六部分附件。

其二，一级项目“2024 年预算追加及调整项目”共涉及3个二级项目，按二级项目进行项目自评，情况如下：

1. 2023 年应休未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预算数为 8.74 万元，执行数 8.74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增强落实年休假制度的自觉性，严格把握安排年休假的计划、考勤、审批、公示等各个环节，二是强化管理，准确掌握未休年休假报酬计算办法，严格计算标准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发现的问题和原因：一是按照年初预算设立的项目目标使用资金，年底资金全部使用完毕。二是在项目已使用的资金过程中按照专项经费管理使用要求和相应项目实施方案及预算目标进行收支和管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应有效结合工作实际将全年工作任务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目标，并采取定量的方式制定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二是确保专款专用，未出现项目资金占用、挪用情况，保证项目资金充分发挥效能，保证日常环卫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注：《2023 年应休未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六部分附件。

2. 2024 年度工作性其他—公务员医疗补助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99 万元，执行数为 5.99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2024 年职工医疗补助报销，医疗报销费用后按标准完成发放工作，二是保障人员福利待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按照年初预算设立的项目目标使用资金，年底资金全部使用完毕。二是在项目已使用的资金过程中按照专项经费管理使用要求和相应项目实施方案及预算目标进行收支和管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应有效结合工作实际将全年工作任务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目标，并采取定量的方式制定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二是确保专款专用，未出现项目资金占用、挪用情况，保证项目资金充分发挥效能，保证日常环卫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注：《2024 年度工作性其他—公务员医疗补助费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六部分附件。

3. 2024 年度工作性其他--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09 万元，执行数为 0.09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职工子女医疗补助，二是保障人员福利待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按照年初预算设立的项目目标使用资金，年底资金全部使用完毕。二是在项目已使用的资金过程中按照专项经费管理使用要求和相应项目实施方案及预算目标进行收支和管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应有效结合工作实际将全年工作任务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目标，并采取定量的方式制定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二是确保专款专用，未出现项目资金占用、挪用

情况，保证项目资金充分发挥效能，保证 日常环卫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注：《2024 年度工作性其他—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六部分附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落实问题整改。对照评价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提出具体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2. 加强预算管理。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 2024 年度预算调整及 2025 年度单位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合理调整项目支出结构，促进资金使用效益提升。

3. 合理制定清洗作业模式。分季节、分时段、分路段、分点位科学有效的安排清洗降尘作业，作业模式科学化。

4. 及时公开结果。根据相关规定，武汉市青山区城管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将上年度绩效 自评结果随同单位决算按要求一并公开。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面落实党建工作目标

(一) 加强组织建设。加强政治建设，落实党中央、省、市、区及局党委重要指示精神及相关工作要求，全面开展党员集中学习，持续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优化支委班子配置，党支部班子配备更加合理。

(二) 落实“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定期参加工人村街青和居社区清洁家园。

(三)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活动，通过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专题学习讨论形式强化党风廉政教育。

二、全面落实业务工作目标

(一) 细化分工，压实责任。对全队工作进行了细化分工，建立了明确的责任体系，将压力层层传导，将责任层层压实，形成了主动担当作为的良好局面。

(二) 严格落实清洗作业“一禁一限一全面”要求。早晚高峰所有车辆禁止上路作业，白天时段限制洒水、夜间的时段全面清洗，坚持文明规范作业，减少对市民出行的影响。

(三) 聚焦重点道路，重点区域，重点环节。组织车辆和人员重点加大临江大道、建设十路、站前路、工人村段、厂前段的清洗力度，集中整治清洗工地周边道路污染和混凝土漏撒，恢复

道路本色，严格控制道路扬尘产生。

（四）规范接水环节管理，实行“定点取水，计量扣费”，提高了用水效能。

（五）开展车容车貌专项整治工作。对全队在用车辆标识全部进行了油饰更新，统一标识，规范了作业车辆管理。

（六）全力以赴做好各类应急保障。完成了空气质量整治提升、冬春季融雪防冻、夏季支援园林抗旱等重点工作。

三、全面落实安全稳定工作目标

（一）安全生产责任扎实落实。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坚持深入班组一线开展安全检查，积极开展隐患排查，工作记录完备，全队在用作业车辆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月”活动要求。通过张贴安全画册，悬挂安全横幅，现场培训等措施强化职工安全意识。组织培训、安全专项检查、警示教育等系列活动，职工安全作业意识得到提升。

（三）加大了安全设施投入，安全管理措施进一步强化。给职工发放配备车载消防器、安全作业标志服、防暑降温物品等，保障了各类安全防护物资用品充足。

（四）严格落实平安创建各项工作要求。做好“一感一度一率专项”评估工作，落实法治建设、防范处理邪教、维护稳定、国家安全、信访和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队形势稳定可控。

四、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方面

（一）深入推进“一路一策”分类管理，进一步优化和规范

路面清洗降尘作业。根据西部地区不同路段、区域的特点，将清洗道路划分为三类作业区域，因地制宜的开展道路清洗降尘作业。同时在探索道路清洗作业规律性的基础上，加强车辆技改工作，重点针对中心黄线开展清洗，不断提升清洗作业精细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二) 全面提升道路清洗作业水平，从规范管理和提升服务上予以改进。一是合理制定清洗作业模式，分季节、分时段、分路段，分点位，科学有效的安排清洗降尘作业，杜绝机械作业机械化；二是加大人机配合力度，在作业路段、时间、区域上与清扫队紧密衔接，避免结合部反复清洗反复污染。三是积极协调执法支撑，针对夜间渣土运输线路、工地周边加大管控力度，确保道路清洗标准得到提升。

(三) 全力以赴做好各类应急保障工作。一是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接到指令第一时间调度人员车辆进行处置。二是按照上级要求，先后完成融雪防冻、空气质量整治提升、国卫复审等重点工作。三是储备足量应急物资，做好应急突击物资保障。

五、全面落实深化改革目标

一是组织全队骨干集中学习了《武汉市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工作导则》、《武汉市环境卫生优良率指数测评方案(试行)》、《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与质量评价标准》，使职工牢固掌握道路清洗新标准。

二是合理调整作业时间，督促教育司机在作业时减速慢行、控制水压，避免作业扰民。三是加强与清扫队、环卫所的日常

衔接，做到人机配合，进一步提高人机作业效率。

2024年五个重点工作如下面列表所示：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落实党建 工作目标	加强政治建设，落实党中央、省、市、区及局党委重要指示精神及相关工作要求，“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坚持从严治党，“一岗双责”，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完成年度任务
2	全面落实业务 工作目标	细化分工，压实责任严格落实，着重完成清洗作业“一禁一限一全面”要求，聚焦重点道路，重点区域，重点环节。规范接水环节管理，实行“定点取水，计量扣费”，开展车容车貌专项整治工作，全力以赴做好各类应急保障	完成年度任务
3	全面落实安全 稳定工作目标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月”活动要求，加大了安全设施投入，进一步强化安全管理措施	完成年度任务
4	全面建成社会 主义现代化 国家方面	深入推进“一路一策”分类管理，进一步优化和规范路面清洗降尘作业，全面提升道路清洗作业水平，完成各类应急保障工作	完成年度任务
5	全面落实深化 改革目标	强化文明规范作业，加强与清扫队环卫所的日常衔接做到人机配合进一步提高人机配合效能。	完成年度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单位取得的其他收入为银行利息及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

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

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单位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6666575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中共武汉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绩发〔2019〕10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青财预〔2021〕163号）有关要求，加强我单位预算绩效评价和运行监控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现将我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结果汇报如下：

(一) 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我单位按年初预算批复设立绩效目标申报和自评项目，根据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设置，我单位对三级指标进行了具体的细化量化，

做到紧贴工作、设置合理、自评充分、结果准确。根据区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通知，通过对各项指标的对照检查，我单位 2024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

（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预算 1,215.97 为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7.88 万元，项目支出 926.59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总计执行数为 1,215.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7.88 万元、项目支出 926.59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1 执行率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执行率 98%，其中：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1,215.97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执法数为 1,215.97 万元，执法率为 100%，得分为 20 分。

2.2.1 成本指标

(1)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城标指标下的经济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2024 年单位整体经费预算为 1,215.97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循经费使用规范，在保障各项环卫作业正常开展、服务质量不降低的前提下，精准控制成本支出，最终在经费限额内高质量完成全年工作任务，得 4 分；

(2) 社会成本指标：主要为保障在职人员及聘用人员工作权益，实际完成值 100%，116 名环卫作业人员的稳定聘用，保障辖区环卫

工作全面落地的核心人力支撑，确保各作业环节人员配置充足、作业流程高效衔接，为城市环境卫生维护提供了坚实的人力基础，得 3 分；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全年围绕生态环境改善目标，将成本投入聚焦于绿色环卫作业工作，推动了城市生活环境的持续改善，得 3 分；

2.2.2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全队在职及聘用人员 116 人，特种作业车辆 59 辆，实际完成值 100%，一是足额完成全年度环卫职工工资、福利、社保等薪酬待遇的按时发放，保障了队伍稳定性和工作积极性；全年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得 10 分；

（2）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重点针对道路清洗洁净度等关键指标进行严格把控，确保了辖区环卫作业质量持续符合大城管检查要求，得 10 分；

（3）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全年严格遵守时效管理要求，一方面确保每月环卫工人工资及节假日加班费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维护了职工合法权益；另一方面制定作业车辆日常维保计划，通过定期检修、故障应急抢修等措施，保障所有作业车辆的正常运行，避免出现因车辆故障导致的作业延误情况。得 10 分；

2.2.3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90%，全年通过合理的经费投入与高效的作业管理，为道路清洗保洁提

供了质量保障，得 10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积极配合大城管工作部署，结对共建社区服务满意度，全年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得分 10 分； (3) 生态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90%，全年通过推进环卫作业管控、提升绿化区域清洗保洁水平等工作，有效提升了城市市容市貌，保障了市民出行的安全性与舒适度得 10 分；

2.2.4 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通过“双评议”工作机制，广泛收集市民、商户等服务对象对环卫作业服务的评价意见，获得了较高认可，体现了我单位在服务质量提升上的努力，也指出了存在的不足，得 10 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整体完成率 98%，其中：

(1) 效益指标中的经济效益指标完成率 90%，因个别偏远路段临时突击整治效果未达最优，导致实际完成值略低于目标，得分 9 分；

(2) 效益指标中的生态效益指标完成率 90%，因极端天气导致部分路段清洗保洁恢复不及时，使得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存在小幅差距，得分 9 分。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年度工作主要存在的问题分以下几个方面：

1. 作业面积增加，临时聘用环卫工人也相应增加，环卫工人的

薪资报酬费用也有所变化，加上我单位现有作业车辆使用年限已久，使用频率过大，产生的维修维护费用也相应增加；根据大城管的严格要求，三方检查的次数频繁，辖区道路沿线在建工地较多，施工车辆带泥上路、抛洒情况时有发生，给路面带来灰尘和泥土，极易对道路沿线造成污染，环卫作业车辆受早晚高峰出行时间段限制，无法第一时间处理路面污染问题。

2.部分车辆年限已长,各部件老化,存在安全隐患,作业车辆作业期存在碎石飞物波及车辆及溅洒行人的现象。

3. 检查达标难度高：大城管及三方检查频繁，问题点增多；辖区作业道路破损，且作为渣土车专线，叠加八吉府路段修路，车辆漏撒、路面污染严重，清洗困难，难以达到考核标准。

4. 扬尘与污染管控难：渣土车漏撒、大型运输车辆污染导致扬尘问题未根治；早晚高峰作业车辆限行、渣土车收班晚及社会大型车辆上路，致使东部路面污染后无法及时精细化清洗，需进一步协调。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下一步将加强环卫工人整体队伍建设，加强环卫工人培训，提高环卫作业水平和标准，加强道路清洗力度，提高机械化道路清洗质量，确保辖区内道路无扬尘污染，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不断吸收好的经验做法，努力完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提升城区道路清洗水平，结合西部地区道路环境，不断改进作业方式。具体如下：

1. 加强支部建设，发挥堡垒作用，积极完成各项创建达标工作。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结合文明单位创建契机，紧紧围绕“提高服务

水平、提升城管形象”这一目标，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2.深入开展东部地区扬尘治理工作，形成长效管理机制。一是推行“一路一策”管理模式。根据东部地区不同路段、区域的特点，整合现有车辆，将清洗道路划分三个作业区域，因地制宜的开展道路机械化清洗作业，并在作业时间段充分发挥机械功效，确保道路随脏随洗，同时，建立和完善片区管理制度，强化片区检查考核管理，确保道路清洗质量不断提高。

3.坚持抓好安全生产和设备维护工作，确保设备完好率 100%，全年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牢固树立“安全第一，责任重于泰山”的红线不动摇。坚持每月安全生产检查，对办公区域、作业车辆、消防设施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限时整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职工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能力的培训、临时工政治理论、安全学习和各项教育培训管理，力争开展形式多样的职工文化活动，树立良好的单位形象。打造一支环卫作业过硬的队伍。在环卫工人的待遇上有所提高，保障环卫工人权益。

6.进一步加强西部区域作业力度，积极配合相关单位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扬尘治理行动，形成长效管理机制，服从调度，提高道路清洗标准，做到路面见本色，清洗保洁作业率达到 95%。

7.建立健全建设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合理设置岗位，明确内部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项目建议和可行性研究与项目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竣工审

计等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及评估，及时发现并指出队内部控制管理中的问题和薄弱环节，确保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

8.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和执行国家及财会相关法律规章制度，坚持原则有责任心，对违反财务制度的支出，拒绝办理。财务人员必须做到帐目清楚，票据完整，手续齐全。财务人员要按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做好月、季、年度财务统计报表，保证领导随时掌握和了解单位财务收支情况。

附件：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整体绩效自评表（附后）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填报日期：2025.5.20

单位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基本支出总额		287.88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926.59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单位整体支出总额	1215.97	1215.97	100%	20
年度目标： (80 分)		目标1：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持续学习宣传党的会议指示精神，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进党员干部政治理论素养不断提升。 目标2：主次干道环卫机械化作业率达到95%，道路本色率达到90%以上。 目标3：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职工安全生产意识，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检查，全年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4 分)	2024 年全年经费 1215.97 万元	100%	100%	4
		社会成本指标 (3 分)	在职人员及聘用人员	≥20 人 ≥96 人	100%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3 分)	改善城市生活环境	100%	100%	3
	产出	数量指标 (10 分)	全队在职及聘用人员	≥116 人	100%	5

指标 (30分)	质量指标 (10分)	员 116 人，特种作业车辆 59 辆	≥59 辆		
		党员人数 9 人	≥9 人	100%	3
		全年组织安全教育培训	24 次	100%	2
		环卫作业质量达到大城管检查标准	100%	100%	5
		开展党建活动	12 次	100%	3
		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检查，排查安全隐患	12 次	100%	2
		时效指标 (10 分)	按时发放工资及保障车辆正常运行	100%	100%
		经济效益指标 (10 分)	道路清洗保洁质量保障	95%	90%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大城管工作落实到位	100%	100%
			结对共建社区服务满意度	95%	100%
			全年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0 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10 分)	辖区道路干净整洁	100%	90%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武汉市 “双评议” 平台数据 统计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p>1.辖区道路沿线在建工地较多，施工车辆带泥上路、抛洒情况时有发生，给路面带来灰尘和泥土，极易对道路沿线造成污染。</p> <p>2.环卫作业车辆受早晚高峰出行时间段限制，无法第一时间处理路面污染问题。</p>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1.推进“一路一策”分类管理。将清洗保洁提升作为当前常态化、精细化管理工作重点，根据辖区道路特点，人员特点，作业车辆特点，工地分布特点，污染源分布特点，因路施策，加强与街道环卫所、局清扫队、局执法大队的沟通联系，精准清洗道路，促使道路清洗作业精细化、规范化、科学化。</p> <p>2.多措并举提升精细化作业水平。一是早晚高峰时段，禁止作业车辆上路行驶，降低对社会车辆正常通行的影响。二是优化作业流程，减少洒水扰民，夜间时段全面清洗，突出抓好工地周边、渣土运输线路、城乡结合部道路等重点道路和薄弱部位清洗，严格控制道路扬尘。</p>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区级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精神，本单位对 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得分为 98 分。

(二) 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自评执行率为 100%。其中：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911.77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执行数为 911.77 万元，执行率为 100%，得分为 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1 预算执行情况：我单位 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执行率为 100%。

2.2 年度绩效目标

2.2.1 成本指标

(1) 经济成本指标，2024 年预计环卫作业经费 911.77 万元，

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 4 分；

(2) 社会成本指标，主要为支付在职人员及聘用人员工资，实际完在值为 100%，得分为 3 分；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主要为改善城市生活环境，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3 分。

2.2.2 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作业车辆 ≥ 59 台车，实际完成值为 100%，确保投入作业的车辆总数稳定维持在 59 台，涵盖道路清扫车、高压清洗车、洒水车等多种类型，全面覆盖辖区道路保洁、垃圾转运、应急冲洗等各项环卫作业需求，得分为 10 分；

(2) 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环卫作业质量达到大城管检查标准 $\geq 100\%$ ，实际完成值为 $\geq 100\%$ ，全年以“大城管检查标准”为核心质量依据，重点对道路清洗洁净度、垃圾清运及时率等设施完好率及清洁度等指标进行量化考核，得分为 10 分；

(3) 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确保每月环卫职工工资、福利及节假日加班费按时足额到账，保障车辆正常运行为全年工作的平稳推进提供了重要的时效保障，得分为 10 分。

2.2.3 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主要为道路清洗保洁质量保障，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 9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主要为保障大城管工作落实到位，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为 10 分；

(3) 生态效益指标，主要为保障我单位辖区道路干净整洁，实际完成值 90%，得分为 9 分；

2.2.4 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为保障本单位辖区内的城管工作群众满意度稳定发展，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为 10 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9 分，因个别时段作业车辆噪音控制，导致道路清洗难达理想值；未完成效益指标下的生态效益指标，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9 分，因极端天气导致本单位辖区内部分路段清洗保洁恢复不及时，使得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存在小幅差距。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部分施工区域周边道路，因渣土运输、建筑施工等方面影响，夜间反复清洗反复污染情况时有发生，导致机械清洗作业的效能发挥不够。

2. 联系协调不够，存在薄弱环节。虽然在部分道路上采取了队所之间人机配合的作业模式，但在实际工作中覆盖面较低、精细化标准不高。

3. 早晚高峰时段禁止清洗作业，限制了道路污染处理的时效，影响清洗质量目标完成。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我单位将在继续深入的做好业务工作的同时，确保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达到相应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

1.继续抓好西部道路清洗作业工作。不断完善管理机制，因地制宜的开展道路清洗作业，提升文明规范作业标准，提高道路清洗质量。

2.继续抓好内部管理。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职工履职尽责能力，在政治理论、业务能力和教育培训上探索新思路和新方法，在全队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3.继续抓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加强安全预警管理和隐患排查，健全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从根本上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杜绝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4.强化文明规范作业管理。一是加大文明规范作业宣传教育和考核力度，二是调整作业模式和时段，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降低对行人和车辆的影响。

5.提升人机配合作业效能。一是加强衔接配合，按照“先中间、后两边”的作业顺序进行对接；二是在路段、时间、点位、模式上合理进行对接，杜绝无功效耗和反复污染。

附件：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自评表。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填报日期：2025.5.20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环卫作业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项目类别		1、单位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11.77	911.77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 目标值 (A)	实际 完成值 (B)		
	成本 指 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4分)	2024 年预计环卫作 业经费 911.77 万元		100%	100% 4		
		社会成本指标 (3分)	在职人员及聘用 人员		≥20 人 ≥96 人	100%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3分)	改善城市生活环境		100%	100% 3		
	产出 指 标 (30分)	数量指标 (10分)	作业车辆		≥59 台	100% 10		
		质量指标 (10分)	环卫作业质量达到 大城管检查标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分)	按时发放工资及保 障车辆正常运行		100%	100% 10		
	效 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道路清洗保洁 质量保障		100%	90% 9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大城管工作 落实到位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辖区道路干净整洁		100%	9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保障青山城管 稳定发展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p>1. 部分施工区域周边道路，因渣土运输、建筑施工等方面影响，夜间反复清洗反复污染情况时有发生，导致机械清洗作业的效能发挥不够。</p> <p>2. 联系协调不够，存在薄弱环节。虽然在部分道路上采取了队所之间人机配合的作业模式，但在实际工作中覆盖面较低、精细化标准不高。</p> <p>3. 早晚高峰时段禁止清洗作业，限制了道路污染处理的时效，影响清洗质量目标完成。</p>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我单位将继续深入的做好业务工作，确保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达到相应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p> <p>1、继续抓好西部道路清洗作业工作。不断完善管理机制，因地制宜的开展道路清洗作业，提升文明规范作业标准，提高道路清洗质量。</p> <p>2、继续抓好内部管理。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职工履职尽责能力在政治理论、业务能力和教育培训上探索新思路和新方法，在全队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p> <p>3、强化文明规范作业管理。一是加大文明规范作业宣传教育和考核力度，二是调整作业模式和时段，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降低对行人和车辆的影响。</p> <p>4、提升人机配合作业效能。</p>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 年应休未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填报日期：2025.5.20

项目名称	2023 年应休未休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项目类别	1、单位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74	8.7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6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涉及正编报销人数	≥在职 7 人	100% 20		
		质量指标 (20 分)	保障人员享受事业单位职工应休未修经费	≥95%	≥95% 20		
		时效指标 (20 分)	及时按要求完成事业单位职工享受应休未修经费工作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2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财务报销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为 2024 年单位预算调整年中追加项目，用于支付事业单位职工应休未修费用，截止年底已支付完毕，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严格落实专款专用，对于区级专项项目，准确核算项目总额，确保对资金使用的监管落到实处。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工作性其他—公务员医疗补助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填报日期：2025.5.20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工作性其他——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项目类别		1、单位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99	5.99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 目标值 (A)	实际 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 标 (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4 分)	以报销标准核算医疗 报销费用	≥9.61 万 元	100%	4	
		社会成本指标 (3 分)	资格审查认定人员	≥47 人	100%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3 分)	保障系统内人员 权益	100%	100%	3	
	产出 指 标 (3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纳入医保报销管理 系统人数	≥ 在职 24 人， ≥退休 23 人	100%	10	
		质量指标 (10 分)	纳入医保报销管理 系统人数占比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 分)	医保系统异动 办理时长	≤15 个工 作日	100%	10	
	效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 分)	严格按照标准审核 纳入医保系统人员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出现群访群诉	等于 0	100%	10	

	(10分)	事件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按照各自的职责协同做好相关工作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纳入医保报销管理 系统人数	≥在职 24 人, ≥退 休 23 人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项目为2024年单位预算调整年中追加项目，用于支付公务员医疗补助报销费用。截止年底已支付完毕，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实施方案》规定的区直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严格按照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管理暂行办法，对享受医疗补助人员进行资格审查认定，由武汉市社保局按年度提供电子数据，按报销标准核算医疗报销费用后按标准完成发放工作。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工作性其他—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填报日期：2025.5.20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工作性其他—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机械作业一队		
项目类别		1、单位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09	0.09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 目标值 (A)	实际 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 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4分)	在保障经费限额内 元完成工作	≥0.09 万 元	100%	4
		社会成本指标 (3分)	资格审查认定人员	≥3 人	100%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3分)	保障系统内人员 权益	100%	100%	3
	产出 指 标 (30分)	数量指标 (10分)	事业单位职工子女 医疗补助办法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10分)	按照规定时间范围 内完成发放工作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分)	按时发放职工子女 医疗补助	100%	100%	10
	效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事业单位职工子女 医疗补助办法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事业单位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办法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事业单位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办法 ≥在职3人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为2024年单位预算调整年中追加项目，用于支付职工子女医疗补助费用。截止年底已支付完毕，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严格按照事业单位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办法，按时完成发放工作。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